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HUANXI MEDIA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3)

自願公告

關於有意補發新股票之最新消息

此乃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所作出之自願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Dayunmony Investment Corporation(「**Dayunmony**」)(由本公司前董事高志凱先生(「**高先生**」)控制及全資擁有之公司)就Dayunmony所持46,171,108股本公司股份補發新股票之申請。本公告旨在提供有關建議就Dayunmony股份補發新股票(「**建議補發**」)之最新消息。

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的決定所載之以下三項條件：

- (i)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發佈有意發行新股票之通告，並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於憲報刊登該通告(「**憲報通告**」)。憲報通告亦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起於本公司網站刊登並由聯交所公示三個月。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接獲任何有關建議補發之通知或申索。
- (ii)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發出函件，確認已對高先生進行充分的盡職調查。

* 僅供識別

(iii) Appleby (一間合資格就百慕達法律發表意見之律師事務所)已發表法律意見，確認建議補發符合百慕達法律規定。

聯交所已向本公司確認上述三項條件已獲達成。因此，本公司可進行建議補發。

承董事會命
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項紹琨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董平先生(主席)及項紹琨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寧浩先生及徐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德銓先生、徐傳陞先生及李小龍先生。